

金陵全書

金陵全書

丙編·檔案類

首都市政公報

〔第二十六—三十期〕

(民國) 南京特別市市政府 編

南京出版社

圖書在版編目 (CIP) 數據

首都市政公報. 第26 ~ 30期 / 南京特別市市政府編
—南京: 南京出版社, 2011.2

(金陵全書)

ISBN 978-7-80718-700-4

I. ①首… II. ①南… III. ①地方政府—公報—匯編
—南京市—民國 IV. ①D693.62

中國版本圖書館CIP數據核字 (2011) 第014646號

書 名 【金陵全書】(丙編·檔案類)

首都市政公報(第二十六—三十期)

編 著 者 (民國)南京特別市市政府

出版發行 南京出版社

社址: 南京市成賢街43號3號樓 郵編: 210018

網址: <http://www.njpbs.com>

聯系電話: 025-83283871 (營銷) 025-83283883 (編務)

電子信箱: njpbs1988@163.com

責任編輯 陸永輝

裝幀設計 楊曉崗

製 版 南京新華豐製版有限公司

印 刷 南京凱德印刷有限公司

經 銷 全國新華書店

開 本 889 × 1194毫米 1/16

印 張 52 插頁 2

版 次 2011年4月第1版

印 次 2011年4月第1次印刷

書 號 ISBN 978-7-80718-700-4

定 價 800.00 元

中華民國十七年十二月三十日出版

南京特別市市政府秘書處印行

首都市政公報

季陶題

□ 期 六 十 二 第 □

目 要

- 一．劉市長在紀念週之報告
- 一．江寧縣存廢之詳情
- 一．整理市有土地暫行條例
- 一．標賣市有基地灘地章程
- 一．第二十六及二十七次市政會議紀錄
- 一．市政法規委員會第十一及第十二次常會紀錄
- 一．市工務局十一月份事務報告
- 一．戶籍調查報告及統計

類 紙 聞 新 爲 認 號 掛 政 郵 華 中

革命尚未成功



同志仍須努力

總理遺囑

余致力國民革命凡四十年其目的在求中國之自由平等積四十年之經驗深知欲達到此目的必須喚起民衆及聯合世界上以平等待我之民族共同奮鬥

現在革命尚未成功凡我同志務須依照余所著建國方略建國大綱三民主義及第一次全國代表大會宣言繼續努力以求貫徹最近主張開國民會議及廢除不平等條約尤須於最短期間促其實現是所至囑

首都市政公報第二十六期目錄

十七年十二月三十日

言論

廢縣與請願

江甯縣的存廢問題

經審查後江甯縣存廢之預測

市區五次變更與反對廢縣黑幕

特載

劉市長在本府第二十次及第二十一一次紀念週報告

專載

劉市長在江甯縣存廢問題審查會議提出之理由書

紀事

市區五次變更

江甯縣劃入市區後之江甯民衆

江甯民衆反對廢縣內幕大暴露

社會處與衛生處改局

工務消息

修浚秦淮河

益仁巷馬路動工

首都市政公報 目錄

首都市政公報 目錄

整理全市路燈

規劃柴市

編印汽車牌號車主住址一覽

勘定火葬場所

取締廣告

整理車輛

市鐵路局添設客車

市鐵路局營業報告

財政消息

財政局解釋米厘與省稅

市民銀行開幕

撥發開洲鉅款

折徵舖捐舊欠

撥發貧兒院款

派員調查公產

標賣逆產

擬改車捐章程

催繳舊欠房租

緩辦下關米市

土地消息

呈請國府迅頒土地法令

計議舉辦土地登記

催驗五洲公園界內業戶產契

測量工作緊張

組織土地征收審查委員會

公安消息

姚局長誥誠僚屬以三事自省

考試全體警士

恢復各區巡邏警

試驗救火機

籌辦警察服裝

增添汽車自行車

教育消息

舉行識字運動

1. 識字運動之計劃

2. 宣傳之情況

3. 講演大會之情況

4. 舉行時之盛況

首都市政公報 目錄

首都市政公報 目錄

四

5. 下關之識字運動

籌建圖書館

舉行市校第二屆演講比賽

社會消息

組織首都各界冬賑聯合會

籌設夜班商業簿記講習所

冬賑旂民

黨義研究會近況

衛生消息

首都衛生運動大會誌盛

醫師牙醫師鑲牙士助產士登記瞬將實行

其他消息

市公園管理處成立

五洲公園新事業

審查市徽

委 令

茲委任常宗會爲本市公園管理處主任

公 牘

財政

■ 支用餘款繳庫存儲案

令 財政局 凡有經收款項除按照預算支出外庫不准流抵次月用項由
各機關 餘款應悉數繳存市庫

■ 限造預決算報告書案

訓令各機關 國府令知嗣後如有對於計算或決算報告書類送達期限其支付命令由
及查訊之通知書答復期限經過三個月者則停止核准仰各遵照

■ 編送本府十七年全年支出預算案

訓令財政局 國府行政院令將該市政府支出預算編送來院以憑轉飭審核仰即遵照辦理由

■ 中央銀行經理存付公款案

訓令所屬為奉國府令所有存放收付公款均應歸中央銀行經理仰遵照案由

■ 彙轉本年度各月份收支計算案

1. 訓令所屬各機關 為審計院咨請將本年度各月份收支計算書等件補送來院以前計算書類亦請附送此後遵令編送仰遵照案由

2. 訓令財局 為審計院咨請本年度各月份收支計算書等件補送來院之本年度預算迅速呈送核轉由

■ 重造工務局九月份計算書表案

1. 訓令工務局 為據財局核復九月份計算書表由
諸多不合令飭該局查照辦理案由

2. 指令財政局 為核復工務局九月份計算書表由
諸多不合令飭該局查照辦理案由

■ 審核官立學校經費預算案

首都市政公報 目錄

首都市政公報 目錄

六

1. 訓令財政局爲社會處轉呈官立學校預算書仰即核復以憑飭遵由

2. 指令社會處轉呈官立學校請撥臨時費預算書令財政局核復飭遵案由

■ 催編本年度歲入歲出預算案

1. 訓令財政局爲國府令將本年度歲入歲出各項預算分別造送以憑審核隨令附發財政會議通過案仰即遵辦由

2. 訓令財政局爲國府文官處函請催造十七年度歲入歲出預算書仰即遵照辦理由

■ 核撥公安局十一月份薪餉案

1. 訓令財政局爲公安局造送十一月份預算書仰即查案核撥由

2. 指令公安局造送十一月份預算令飭財局核撥案由

■ 編造七八九月等月份計算書據案

1. 令所屬各機關爲審計院函請迅行編造七八九等月份書據以資審核并飭屬一體遵辦由

2. 訓令財政局爲審計院函請迅行編造七八九等月份書據以資審核并飭屬一體遵辦由

■ 令發征收所得捐條例案

訓令所屬遵照征收所得捐條例辦理由

■ 審核興修北區派出所工程款案

1. 訓令財政局爲公安局北區寬定派出所地址請撥款興修令仰查核具復案由

2. 指令公安局爲北區寬定派出所地址請撥款興修以便居住已令財局核復案由

■核撥旂民冬賑費案

1. 訓令財政局爲旂民生計處呈請核撥旂民冬賑費一數撥放具報案由
核撥旂民冬賑費一千二百元令仿照
2. 指令旂民生計處呈請核發冬賑費已案由
呈請核發冬賑費已案由
令財政局照數撥放

■通用中央兌換券案

1. 訓令所屬各機關爲中央銀行發行兌換券完糧納稅一律通用仰即案由

2. 布告爲中央銀行一元五元十元五十元一百元之兌換照案由
券完糧納稅一律通行仰市民一體知照案由

■撥發識字運動經費案

1. 訓令財局爲教育局呈擬舉行識字運動造送預算仰即先撥一千元具領應用案由

2. 指令教育局呈擬舉行識字宣傳大運動造送預算候案由
令財政局先撥一千元以資應用案由

■撥發市校黨義國技教師經費案

1. 訓令財政局爲教育局呈請發給各校所聘黨義國技教師具報案由
呈請發給各校所聘黨義國技教師十一兩月經費仰即按月照撥

2. 指令教育局呈請發給各校所聘黨義國技教師十一兩月案由
所聘黨義國技教師十一兩月案由
經費候仰令行財政局按月照撥

■公款存放中央銀行案

1. 訓令市金庫奉行政院令所有公款均存中央銀行遵照由
轉飭遵照由

首都市政公報 目錄

首都市政公報 目錄

八

2. 呈行政院爲市金庫呈報移存中央銀行款項數目祈鑒核備考由

3. 指令市金庫呈報移存中央銀行數目據呈行政院備考案由

取銷衡謙估產處案

1. 訓令公安局 仍舊營業仰即查明嚴行制止由

2. 指令社會處呈報衡謙估產處仍舊營業候再嚴令公安局立予制止仰即知照案由

查考辦理出納人員歷略案

通令所屬各機關遵照審計法施行細則規定錄送辦理出納人員姓名歷略案由

通令尊重預算案

通令所屬各機關一律尊重預算辦理案由

撥發衛生建委會十一月份經費案

訓令財政局爲衛生建設委員會函請迅撥十一月份經費由

催造十七年七八九三個月計算案

訓令財政局爲國府文官處函催迅將十七年七八九三個月應送計算書類造送鑒核案由

審核市金庫十一月份收款報告案由

1. 訓令財政局審核市金庫十一月份收款報告等件具覆案由

2. 指令市金庫呈送十一月份收款報告等件已令財政局核覆案由

■列支完繳八卦洲忙銀案

1. 訓令旂民生計處 爲財局呈復該處經理八卦洲應完十六年上下忙銀已發交預算委員會列入預算案由

2. 訓令預算委員會 爲財政局呈復旂民生計處應完八卦洲忙銀一案仰列入該處預算案由

3. 指令財政局 呈復旂民生計處應完八卦洲十六年上下忙銀已發交預算委員會遵辦并令旂民生計處知照案由

■審核添設長警班額經費案

1. 訓令財政局爲東區界內軍官學校添設長警及費用仰即查復由

2. 指令公安局爲東區界內軍官學校添設長警費用仰候令財政局查核具復由

■撥還衛生處籌備經費案

1. 訓令財政局撥還衛生處籌備經費由

2. 指令衛生處呈請撥還籌備費候令財政局查案核復由

■市金庫預算案

1. 訓令財政局 爲市金庫呈請九十一等月份經常費照原定預算支給十二月份起遵照新預算辦理已准予照辦并令預算委員會遵照仰即知照由

2. 指令市金庫 呈請九十一等月份經費照原定預算辦理已令審查會遵照并令財局知照案由

■計算書表應依審計院規定造送案

1. 訓令各局處會所 爲財政局請迅令各局處遵照審計院法規局處遵照案由將本年度計算書表單據依期造送令各該局處遵照案由

首都市政公報 目錄

首都市政公報 目錄

一〇

2. 指令財政局 為請迅令各局處遵照審計院法規令飭遵照由
將本年度計算書表據依期造送已

■編造月度預算案

訓令各局處會所 迅將十二月份經費核定編造送府以憑核辦案由
預算限文到三日內

■禁運米糧出口案

訓令財政局 為准江蘇省政府咨請查禁米糧出口仰即知照由
公安局

■審核衛生處十七年度預算案

1. 訓令財政局為衛生處呈送換造預算書仰即核復由
2. 指令衛生處呈送換造預算書候令財政局核復由

■審核土地局請撥十二月臨時費案

1. 訓令財政局為據土地局呈請飭發十二月份臨時費令飭擬案由
復核奪案由
2. 指令土地局呈請飭發十二月份臨時費已令財局核復案由

■征收屠宰牛羊檢驗費案

1. 訓令衛生處 為財政局呈請將屠宰牛羊檢驗費移交征收案由
應由該處附帶征收按月轉解仰即遵辦具報案由
2. 指令財政局呈請 令飭衛生處將屠宰牛羊檢驗費案由
應由衛生處征收轉解仰即知照案由

■國家地方收支標準案

訓令所屬為抄發財政會議通過劃分國家地方收入支出標準案由

■監視標賣逆產案

1. 訓令特務股主任何小宋 為財政局定期 標賣逆產請派員監視令仰屆時前往監視由
2. 指令財政局為定期投標逆產已派特務股主任何小宋監視由

■列支購置儀器費案

1. 訓令土地局 為購置儀器應在 門內造報仰即知照案由
每月支出臨時費
2. 指令財政局為土地局購置儀器費已令 土地局應在每月 支出臨時門內造報案由

■列支募警經費案

1. 訓令公安局派員赴蘇魯招募警兵費 應在每月支出 臨時門內列報仰即知照案由
2. 指令財局為公安局 派員赴蘇魯招募 警兵費應在每月 支出臨時門內列報已令飭公安局查照辦理案由

■領用庫收及稅款解庫案

1. 訓令衛生處為財局呈報各局處 尚有未經領用 金庫收據及自 行收征稅捐 案令仰 分別遵辦由
2. 指令財政局呈報 經領用 金庫收據及稅捐 應歸該局征收仰 候分別令遵辦理案由

■審核勘修軍校至飛機場路基預決算案

1. 訓令財政局為工務局聲復 勘修軍官學校至 飛機場路基預決 算不符 仰即遵照更由
2. 指令工務局 聲復勘修軍官學校至飛機場路基 正案案由
預決算不符緣由存候轉飭財局更正案由

首都市政公報 目錄

一一

首都市政公報 目錄

一二

■重造衛生處經臨預算案

指令衛生處呈送經臨預算表格程式不符發還另造案由

■補助市經費案

指令財政局呈請轉咨財政部
照案每月再加補助費十萬元或
准在征收各項附加稅內撥給奉案由
行政院令業經轉行該局遵辦

■趙粹成承辦救濟洲案

指令財局呈復遵令辦趙粹成承辦救濟洲
情形并章程似嫌過
寬仰即另擬辦法定期投標由

■衛生處請續撥十一月份經費案

指令衛生處呈請續撥十一月份經費令飭切實呈報以憑核復案由

■列支添置救火機報銷案

指令財局添置救火機及旅費等款准如所擬列入轉賬案由
公安局臨時費項下開支仰即查明

■辦理土地登記特別費案

指令土地局
呈為請撥發全市土地登記需用特別費核辦案由
並呈送預算書發還仰即更正數目另造

■停辦下關米市案

指令財局呈報下關米市即不能開辦擬將各職員暫停職務由

■撥發添置柏油路用具經費案

1. 指令財政局呈復工務局添置做柏油路用具預算相符應准照撥由